



武威市畜牧兽医总站布病疫苗和检测试剂
采购项目（第三包）

采
购
合
同

合同备案号: 2024HTBA00217

甲 方: 武威市畜牧兽医总站

乙 方: 甘肃晟博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签订地点：武威市

甲方：武威市畜牧兽医总站

乙方：甘肃晟博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威市畜牧兽医总站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甘肃晟博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就本项目的服务范围、内容、质量等，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达成以下条款：

一、采购货物内容：详见产品清单

二、合同金额：¥399000.00 元（大写：叁拾玖万玖仟元整）

产品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品牌
1	布鲁氏菌病平板凝集抗原	10ml	瓶	1000	180	180000	青岛立见
2	布鲁氏菌 cElise 抗体检测试剂盒	96T	盒	20	1200	24000	青岛立见
3	布鲁氏菌 cElise 抗体检测试剂盒	192T	盒	20	2300	46000	青岛立见
4	布鲁氏菌 cElise 抗体检测试剂盒	480T	盒	20	5000	100000	青岛立见
5	布鲁氏菌病阳性血清	2ml	盒	100	180	18000	青岛立见
6	羊布鲁氏菌 LPS 和 BP26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2*96T	盒	10	2300	23000	金迈诗
7	布病平板凝集检测板	30 孔	片	1000	8	8000	中科同辉
合计	小写：399000.00						
	大写：叁拾玖万玖仟元整						

三、货物要求

1、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采购需求”要求的技术参数所述标准，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5) 货物必须全部符合采购内容要求的规格、型号及配置。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由甲方指定。

交货方式：依据甲方需求。

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

五、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全部货物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全部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合格单，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七、检验及验收

1、验收由代理方组织甲方、乙方进行现场验收。

2、产品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的措施。产品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3、所供货物产品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显示字体清晰，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货物的型号、规格、制造商及性能等，各种产品必须提供产品合格证。

4、如任何被验收的货物不能满足要求，发现货物有碰撞变形、损坏等质量问题，采购方有权拒绝接收相应的货物，由供应商进行无条件更换，以满足采购方技术要求。

5、乙方应将关键产品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证明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规范进行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

八、运输和保险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输至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公告内采购内容要求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7%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1028281



任何一方有损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或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甲方如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税费

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此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贰份。

2、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公告、中标通知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及货物验收清单）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甲方：武威市畜牧兽医总站（章） 地址：武威市农林牧综合服务大楼 电话：0935-6975823 邮编：733000	乙方：甘肃晟博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903号路2070号 电话：19958424636 邮编：73001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4.12.17	法定代表人：季坤良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4.12.17